

瞭解社會負擔相關資訊

聯邦政府推出了一項新規定，改變了將人們認定為「社會負擔」的定義。此規定可讓聯邦政府移民局在判定一個人是否可能會在未來成為社會負擔時，將較多的公共福利項目以及諸如家庭收入等較多因素納入審查範圍。新規定要到 2019 年 10 月 15 日才會開始生效，且新規定不具有追溯效力，因此任何新增的福利在 10 月 15 日之前均不會納入審查範圍並造成負面影響。

新的社會負擔規定並不適用於所有人。

許多符合公共福利資格的移民可以豁免接受社會負擔審查。

一般而言，規定僅適用於：

- 想要入境或重新入境美國的人士。
- 正在申請調整身分以成為合法永久居民 (Lawful Permanent Resident, LPR 或綠卡持有人) 的人士或
- 正在申請延長 / 更新簽證的人士。

有些類型的移民**不需要**擔心社會負擔規定，但條件是他們不得離開美國超過 6 個月以上：

- 難民
- 政治避難者
- 已具備 LPR 身分者 (綠卡持有人)，包括正在更新綠卡的人士
- 《婦女暴力防治法》(Violence Against Women Act, VAWA) 自我請願者
- T 或 U 簽證持有人 (部分人口販賣、家庭暴力或其他犯罪的倖存者)
- 特殊青少年移民
- 現役軍人的家眷及其他人士。

新規定已清楚表示，僅由移民者的家人 (子女或其他人) 所獲得的福利在進行移民的社會負擔審查時將不會納入審查範圍。

新社會負擔規定並未包含所有公共福利。

如果您是需要擔心社會負擔規定的少數移民之一，請記得有些重要福利將不會納入社會負擔的審查範圍 (請參閱背面的表格)。

可能會納入社會負擔審查範圍的部分福利包括：	可能不會納入社會負擔審查範圍的部分福利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 (Social Security Income, SSI) (適用於沒有長期就業記錄之人士的社會安全保險) • 貧困家庭臨時救助 (Temporary Assistance for Needy Families, TANF) (為家庭提供的每月補助金) • 由 Medicaid 提供資金的長期照護 • 自 2019 年 10 月 15 日開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於未懷孕成人的非緊急 Medicaid (OHP) 醫療計劃 » 公共住房及 Section 8 住房補助 » 營養補充援助計劃 (Supplemental Nutrition Assistance Program, SNAP) (糧食券) <p>此並非完整清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於未滿 21 歲之兒童的 Medicaid (OHP) • 適用於孕婦 (包括產後 60 天) 的 Medicaid (OHP) • Medicaid 緊急醫療計劃 (CAWEM) • 俄勒岡州的 Cover All Kids 計劃 • 婦女、嬰兒和兒童 (Women, Infants and Children, WIC) 營養援助計劃 (為婦女、嬰兒及 5 歲以下兒童提供的營養援助) • 特殊教育 • 由學校提供的健康服務 • 社會安全退休金 • 學校營養午餐 • Medicare • 失業保險 • 由食物銀行或食物盒所提供的食物 • 俄勒岡州的生殖健康計劃 <p>此並非完整清單。</p>

您可以採取的行動：

在您放棄您家庭所需的任何福利之前，先瞭解社會負擔審查是否適用於您。每個人的情況都有所不同。

- 您可向移民律師尋求建議，網址為 www.oregonimmigrationresource.org。
- 您可致電法律援助 / 俄勒岡州法律中心的公共福利熱線 **1-800-520-5292** 以尋求公共福利的建議。
- 查看 www.oregonimmigrationresource.org 和 www.protectingimmigrantfamilies.org 以獲得有關社會負擔規定變更的最新資訊。